



夏桂楣 著

死神 降临时的爱

时代文艺出版社

夏桂楣 著

死 神 降 临 时 的 爱

时代文艺出版社

死神降临时的爱 SISHENJIANGLIN SHI DEAI 夏桂楣 著

责任编辑：邢爱光

封面设计：何 武

时代文艺出版社出版 787×1092毫米 32开本 9.5印张 197.000字

(长春市斯大林大街136号) 1989年10月第1版 1989年10月第1次印刷

长春市东新印刷厂印刷 印数：1—2,000册

吉林省新华书店发行 定价：3.55元

埋首耕耘 必有收获

——代序

冯苓植

为夏桂楣同志的小说集作序，虽力不胜任，但我还是欣然命笔了。

因为我们几乎有着相同经历，都是从边远的草原踏上了写作之路。夏桂楣同志的情况尤其是这样。他所在的边塞小城乌兰浩特，四十年前曾经是内蒙古自治区的发祥地，但动荡的社会生活却几次使这小城几乎被淹没了：自治区首府、盟所在市、旗政府所在镇、镇所在乡……直至三中全会后才又真正恢复了它的历史地位。夏桂楣同志的创作经历或许也和这边塞小城一样，也是数经磨难，数经挣扎，也曾数次几乎被淹没了，直至最近他的这部小说集即将出版。

我对此深有感触……

生活在边远的兴安盟大草原上，固然有取之不竭的创作素材。但对一个初学写作的人来说，也面临着一些始料不及的困难：交通不便，信息闭塞，缺少交流，缺少理解，即使听候一部投稿的回音也往往需数月时间，而且常常等来的仅是几句铅印的客气话。更可怕的是缺少理解。周围几乎是被封闭的，生活的节奏似乎总比先进地区慢半拍。内地有些过

时的东西，这里往往才成为时髦，或者人们甚至还未想通。千百年因袭下来的思维方法和生活习惯，使一个作家笔触的转动也变得分外艰涩。但据夏桂楣同志告诉我说，所幸他所遇到的各级领导都是大力支持他的，才使他终于在创作的道路上看到了希望的曙光。

更重要的是：生活毕竟是创作的源泉……

兴安盟这块辽阔的土地，北依莽莽苍苍的大兴安岭森林，南傍浩浩森森的科尔沁草原，丰饶中给人以深深的思索。这里简直是我国历史上的演兵场，鲜卑、辽、金、元、清等，都是在这一带地区演习成熟，然后冲向中原大地，揭开了我国一幕又一幕波澜壮阔的历史剧。至今当你远眺阿尔山温泉蒸腾起的袅袅水雾，还不禁使人浮想联翩。

何况现实生活变得更加纷繁……

夏桂楣同志默默在这块土地上耕耘着、采撷着。他在思索，他在写，他在捕捉人生激流里飞溅起的每一朵浪花。一篇篇隽永的小说在笔端留下，于是兴安盟大草原上又多了一束束鲜花。虽然不那么艳丽、不那么娇娜，但却能经得起草原风霜的吹打。文学不应是夜空中飞洒的五彩缤纷的礼花，稍纵即逝，而应是深深植根于黑壤里的小草，以自己的朴素和平凡预报春天的来临。读夏桂楣同志的小说就给我留下了这样的印象，虽然他收获的已不仅仅是小草，但仍给我留下了朴实清新的山野气息。

我爱读他的小说……

我不仅为他的热情讴歌沸腾的生活而激动，也深深为他的某种忧患意识而感染。他不但写森林、写草原，也着笔写

着那半农半牧区特有的风土人情。他所写的人物，无论是那个绰号叫“黑貂”的山里通，无论是那个在森林中迷失人生旅途的姑娘，还是无论那面对决口关系紧张的父与子，都给我留下了极其深刻的印象。夏桂楣同志在一篇写作后记中曾这样说：“近年来我尝试小说创作，作品不多。但在大负荷的阅读和写作中悟出一点规律：把着眼点放在自己熟悉的生活上，写独特生活、独特感受、独特思索，作品才能不跟别人撞车，被人认可。”高尔基曾说过，文学即人学。我认为，正由于夏桂楣同志追求的这三个“独特”，才使他作品中的人物一个比一个更富有魅力，也才使他那种讴歌生活的激情和某种忧患意识得以感染读者。

我佩服他这种孜孜不倦的探索……

一位有成就的作家曾这样总结过他自己的创作，他说：我一生的创作就是始终在寻找自己，寻找自己那块角落……我认为夏桂楣同志一踏上创作之路也在这样作着。他没有寻求捷径，更没有随风企图攀附高枝，而且始终默默地不断探索着。我就是我！他至今仍在顽强地寻找着自己，顽强地寻找着自己的角落，而且似乎已经寻找到了。“要写独特的生活，独特的感受、独特的思索。”这样，就使夏桂楣同志不但有了作品，而且在他的作品中也有了夏桂楣同志。他的“角落”是没有人可代替的，同样他的作品也是没有他人可代替的。

埋首耕耘，必有收获……

夏桂楣同志在创作中的不懈努力，已经开始在国内外引起了评论界的注意。王长安同志在评论他的小说《决口》时曾说：“要使作品跟上时代潮流，又不落窠臼，手法新颖，具

有荡人心魄的艺术力量，是困难的。”但随之便又笔锋一转说：“但这篇不足六千字的《决口》却能够‘左右逢迎’，通过构思和剪裁将以上几点较好地结合起来，是值得称道的。”应该说，这种评价是不易得到的，但在我总观了夏桂楣同志小说集的各篇作品后，却觉得大部份应是当之无愧的。读《决口》、读《顶风的船》、读《山神爷把头》、读《多雪的冬》、读《然烧的泪水》等等，都给我留下了极深的印象。在创作技巧上能够作到“左右逢迎”，往往就是一个作家成熟的标志，而“不落窠臼”，却又是另一个作家个性成熟的标志。我为夏桂楣同志感到高兴，默默的耕耘者终于有了收获。

祝贺他的小说集出版……

兴安盟是内蒙古自治区新近才设治的一个盟，而当兴安盟一开始展示它美丽的姿容时，夏桂楣同志就为它奉献上了一束山花。这不仅仅是对兴安盟的贡献啊，而是对整个自治区的一种奉献。内蒙古草原上再没有空白点了，到处都盛开着文学创作的鲜花。

愿夏桂楣同志再接再励！

1988. 8. 6. 深夜于呼和浩特

目 录

埋首耕耘 必有收获	冯苓植(1)
——代序	
她何时才会有爱	(1)
死神降临时的爱	(98)
决 口	(117)
山神爷把头	(126)
情场上的男女倒爷	(152)
他没有吻她	(212)
顶风的船	(223)
爬出院墙的老藤	(238)
多雪的冬	(252)
矮 屋	(269)
燃烧的泪水	(281)

她何时才会有爱

第一章

在阴森恐怖的荒原中搏斗，他俩都想猎取对方的生命。就在精疲力竭的时候，她听到了一声枪响……

枪声平息之后，她又想起来自己的第一次罗曼蒂克
……

昨天，落过一场秋雨，天气还有些阴霾。机车冒出的团团浓烟不紧不慢地朝着东南方向滚去，渐渐地散开了，消失了。

阎家利背着画夹跳下火车，望着这块变得陌生的土地，她感到有些不安。她后悔没给父亲捎个信，就冒冒失失地闯来了；不然，父亲一定会打发个人来接她。

机车“嘍——嘍——”呼出两团长气，发着悦耳的鸣叫，拖着长蛇般的身子缓缓爬动了，卷起脚下枯黄的落叶，逐渐

加快着速度朝着山的腹地奔驰而去。

阎家利还在不安地打量这块地方：这里没有宽敞明亮的候车室，就连一间卖票的矮屋也没有。高高的路基下面，依山傍水，稀稀落落，牛样子弯似地坐落着三二十户人家。屯前，一条并不很宽的沙石路伸出屯子的尽头，沿着它背后的山麓一直通到西岭公社。屯子当腰，穿过一块杨柳掩映的歇晌羊场，顺着屯背后山坡的毛毛道爬上去，有一条小路——一条人行小路。

火车开走了，只有它爬坡时的费力的喘息，还不时从远方隐隐地传来。阎家利站在一块花岗岩上思忖着：到西岭公社去，只有两条路，大路远，小路近——近二十里，从歇晌羊场穿过去的那条上山小路。还是在很小的时候，她去过那地方，小路十分荒凉……

阎家利不知父亲是咋个情况，心里一着急，还是决定走小路。

昨天，她和那个人结束了那场将永远结束的冲突之后，伊萍正好给她送去那封信，她于是就决定今天来西岭公社。早晨来的时候她谁也没告诉——就连伊萍都没告诉，锁上门就走了。若是告诉了伊萍，她准不让她来——不让她一个人来。

阎家利不管到哪里去，都要背上她的画夹，走到哪画到那儿。她将画夹的带子抻了抻，背得得劲一些，又将两手插在夹克式的衣兜里。一步跨下了花岗岩。她的夹克是那种年青人都喜欢穿的登山服——天蓝色，上面扎着经纬线，脖领上还连着个风雪帽。她穿着它，再戴上帽子，斜背个草绿色

画夹，没人能认得出她是个女孩子。加上一条蓝黑色的筒裤，一双油黑锃亮的皮鞋，嘿！一个多富有魅力的小伙子啊
.....

阎家利已经从那歇晌羊场当腰丁字形地穿过。突然“汪汪汪”几声叫，一条大黄狗从身后追上来。阎家利并不躲闪，也不回头；等那黄狗离她只剩几步远了，她用鞋掌踩着一块石头猛劲往后一勾，石头滚出两丈多远，黄狗箭似地撵着去咬那块石头。当它发现上了当，重新扑上来又剩两三步远时，阎家利又冷丁抬起一脚，一块拳头大的石头正好打在黄狗的嘴巴上。黄狗“嗷嗷嗷”地叫着朝院子里跑去。一位赶出来给阎家利看狗的老者见她扬长而去的背影，笑眯眯地摸着下巴。阎家利回过头去朝着老者莞尔一笑。她发现老人身后院子的屋檐下挂着两张狐狸皮和狼皮；大门的木桩上还拴着一匹铁青马，加上那条健壮的大黄狗，哦，一位猎人！她有些爱慕这位老猎人。在这里住两天画画他？她停顿了一下想。不，还是先去西岭公社.....

阎家利气喘吁吁地登上山顶，觉得有些燥热。若不是昨天下完一场秋雨，天气有些凉，她也不会穿登山服来的。山顶吹着清凉的风，她拽开登山服前襟的拉锁，将风雨帽往脖子后头一揭，露出来油黑的长发，衬托着她那红润的面庞。一对睫毛很长的大眼睛，挺拔俊逸的鼻子，油泽发亮的嘴唇，金镶玉嵌在她那鸭蛋形的脸上，显得多么和谐；山风吹开衣襟，袒露着羊毛衫紧裹着的丰满的胸脯，风度而又潇洒
.....

登上山顶的人，总喜欢回过头看看。阎家利何止是看看

呢？她坐下来一边喘口气，一边打开画夹取出一张速写纸，将尽收眼底的铁轨、农家庭院、山脚公路、路边的小溪，统统迅速地画了下来。她发现那位老猎人仍然站在大门外用一种担心和狐疑的目光在看着她。她将老人也收进画面，这才站起来赶路——她已经看见几个孩子正顺着毛毛道往上攀登，她不愿再和这些孩子纠缠了。若不是急着快些赶路，她非给他们每人都画张像不可。

这条山间小路荒凉极了——简直还可以说有点阴森。秋雨过后，漫山遍野都是枯黄的野蒿和萧瑟的败草，蒺藜和苍耳；干涸的岩石缝中生出来的骆驼蒿没人腰身，坚硬的猪毛刺刮在肉上就会裂出来一条条血口，立刻浸出来鲜红的血；又不时出现一片枝丫横生的柞木林，林子上残留的叶子象血——血一般殷红，在料峭的山风中凄切地抖动；还要经过一片恐怖的坟地……

单人走这条路，即便是个壮实的男子汉，又在这样阴霾的天气里，也会觉得毛骨悚然。可这条路比大路近二十里，近两个小时。

阎家利匆匆赶着路。她要快些赶到西岭公社去。选择这条小路，不就是要早到那里两个小时吗？她要快些看到父亲
.....

阎家利走着走着，被这旷野里的秋景吸引了，她简直忘掉了有些忐忑的心情。她细心观察起山野来，不断想到背后画夹里的草图……那里和这里一样，“只有一片可怕的荒野，迅速地使他两眼露出了恐惧神色。”可这里有松鸡吗？阎家利没见过松鸡，画草图时她查资料找参考，费力地画上了几

只，又恰巧被那个人给烧掉了。她想到那“四只刚孵出来的小松鸡，出来才一天光景——那些活蹦乱的小生命只够吃一口；他狼吞虎咽，把它们活活塞到嘴里，象嚼蛋壳似地吃起来。母松鸡大吵大叫地在他周围扑来扑去。……”

阎家利希望在这山野里见到松鸡。她离开了毛毛道，开始在没膝深的蒿草间蹒着，寻觅着。希望真的有两只松鸡从她脚下飞起来……

突然，“嘎嘎嘎”几声，把阎家利吓得一哆嗦。真的碰见松鸡啦？她目不转睛地盯着它们：哦，那是野鸡，还有沙鸡——下乡时见过的。她继续低头寻觅着，用脚踹着野草。苍耳挂在她的裤脚下、登山服的底襟和袖口上。刮在脚脖上的野蒺藜扎得肉生疼，她不时弯下腰去摘下来扔掉……

寻找松鸡，也是为了画好一套连环画。为那套画，阎家利付出了多大的代价呀——她曾自费跑到北京去；去省城的动物园……她为它熬了多少个不眠的夜晚？——那使人不够愉快的新婚之夜呀！而他……唉，真是的，还提他干啥呢？
……

阎家利蹒着野草，故意发出很大的声响，还发出“哎儿——哎儿——”的叫声。她还不时弯腰摘掉挂在袜桩上的苍耳、蒺藜和猪毛棵的针。她的手已经被荆棘划出几条血口。可她还在低着头寻觅，还在用两脚踹着草棵；还在希望在这里遇上一只松鸡、一只鹿、一只熊——一只大棕熊；她还想……嘻！就连她自己也有些害怕了。人，真是个贪婪虫，怎么能越想越多呢？真的碰上了怎么办？她抬起头望望那条毛毛道，怕离开它太远迷了路。

阎家利有些失望：这里没有，什么都没有。

阎家利钻进了一片柞树林，在柞树林里迂回了半个时辰，然而一无所获。走出柞木林，她忽然听见几声乌鸦的“呱呱”怪叫。她抬起头，心立刻攫得紧紧的，倒吸了一口冷气，前面正是那片恐怖的坟地。几棵并不景气的柞树歪歪斜斜地站立在坟地的四周，血染的叶子经不起秋风的摧残，正在一片一片地朝着乱坟地里飘落着；几只大嘴乌鸦正在坟地低矮的上空飞来飞去，不时落在凋零的枝丫上，落在生满蒿草的坟尖上朝下窥伺着，“呱呱”乱叫着；一座破败的土坟脚下，扔着一个谷草捆，草捆当中空出来一个圆圆的洞，一只草白色的饿狼嘴角一直通到耳朵丫，尾巴夹在后腿间，正在啃噬从草捆当中拽出来的几根不长的细骨头。骨头已经给啃得精光发亮，其中只有一部分还没有死去的细胞泛着粉红色。即便是在这极度的恐怖之中，阎家利也立刻想到：“那是比尔的骨头”……

阎家利想退回到柞树林里去，可已经来不及。那只狼嘴里叼着骨头，眼睛早已死死地盯住了她——放出足以骇人灵魂出窍的绿色的光……

“那是比尔的骨头……”她还在想。

那只狼已经舍弃了谷草捆旁边的骨头，朝着阎家利这边走几步坐在地上，直着腰伸出血红的长舌头舔着嘴丫子。在舌头收回嘴里的刹那间，又朝阎家利龇龇它那往里勾着的牙齿。它大概是想将她的魂魄赶出她的躯体，再去猎取她的生命。和这散发着肉味的活的生命比较，那堆冰冷的僵尸该是多么乏味啊！它站起来又往前逼两步坐在地上，目光变得贪

婪，而且寒冷……

阎家利已经不敢再躲进林子里。她想到在里边它扑出来，她便不能够施展。她只是侧着身子往林子靠毛毛道的一头退着。

“天黑之前，我也要变成那堆泛着粉红色的骨头不成？……”想到这里，阎家利反而镇定了。生命到了必须靠搏斗去争取的时候；到了无法依赖旁人的时候，她还能够犹豫和害怕吗？她从夹克衣兜里掏出来一把弹簧刀。这是几年前临别时候伊萍送给她的。现在，成了她唯一的武器——她把出了鞘的刀子紧紧握在手中，慢慢朝后退着；狼，也在一步一步地朝着她逼近……

阎家利再也顾不上快些赶路去看父亲，她的后退只是为了寻找一个有利的地势，思考着如何能够战胜饿狼。她想到她没有来复枪，可她比他强，她的手中握着一把锋利的刀——她这时才觉得碰见它是一种偏得。她希望它跟上来，她努力控制自己心底里带着恐惧的兴奋……

乌鸦看见她和它对峙起来，更是起劲地在头顶上盘旋、怪叫。它们不能肯定胜利者是她还是它。在它们的心目中没有任何偏袒和正义。不管是谁吞噬了谁，都会给它们留下一些泛着粉红色的残余的肉体。她和它，在它们的眼里没有轻重。倒是直立行走着的“怪物”，常常拿着洋炮把它们从高粱地、苞米地里赶走。它们这样“呱呱”乱叫不知是给谁助威。然而它们这样一叫，却使得阎家利的心中有些发慌；而狼却满不在乎——它在以往猎取对方性命的时候听到的，常常就是这种胡乱的叫声。

阎家利强制着自己镇定。她目不转睛地盯着狼，防备着它的任何一个微小的举动。她还在往后退着——想回到那条毛毛道上去。她总是不善在生满杂草的地方活动；而那里，却恰巧最能施展它的野性。她朝后慢慢退着；它朝前一点点逼着——一会儿走两步，一会儿坐下来，舌头不停地舔着嘴丫子。他们就这样在这荒凉的山野中不断地威胁着对方……

它已经耐不住性子了，眼睛里绿色的冷光已经变得十分浑浊，她手中握着的刀子端在胸前，弓着身子停住了——身后一棵树干顶住了她。快到毛毛道了，她很想再退两步。突然，“喀嚓”一声，那棵长在石缝当中的柞树干被阎家利靠折。她闪了个趔趄几乎摔倒；它于是咆哮着向她扑过来。就在这一瞬间，她竟发出了连自己听来都变了调的吼叫；它同样被吓了一大跳，闪到一边去了……

阎家利握刀的手伸着，目光注视着狼，弯腰摸起被她靠倒的柞木干。这回，她心中有了底。她不再往后退。

柞木干的根部带着个榔头，就象一把锄头的铁柄。有了这东西又有刀，阎家利变得凶狠起来，她一手握着一件朝着它逼过去。一次一次撩斗着它：推过去，收回来——她仔仔细细地观察着它的牙齿，它的脖颈，它的身段，它的四肢，它的神态。它，比省城动物园里的同类带劲多啦。——这真是一种偏得。她越是使劲地撩起它来。只有在这时，才充分显露出来她的几分野性；而山风的怒吼，坟场的恐怖，乌鸦的声声怪叫，也分明不能压住从来都是野性的它。她和它周旋在一起……

它可不是一直跟随着他，等待着他的那只病狼；可她也

不是被饥饿和劳累折磨得不成样子的他呀！它已经咆哮着跳跃着张着大嘴朝她扑了几次，她抡着那根柞木榔头左右抵挡着。有两次打在它的屁股上，打在它的前爪上，这使它变得更加凶恶……她的登山服有几处已经被柞木棵子给刮开，一条裤褪也被灌木丛给撕碎。她忽然觉得有谁在身后紧紧抓住了她的头发，使她疼痛得简直连一点都不能动弹——想回过头瞧一眼都不可能。这使她产生了极度的紧张。她豁出去了，拼着命用力一挣，一绺头发带着血丝被柞树棵子给拽掉。她的后脑海感到一阵麻木。带着血丝的头发挂在树枝上悠荡着。这使她失去了耐性。她变得疯狂起来，举着柞木榔头朝着它狠狠地打了过去……

那个锄柄一样的榔头一下子插进了它张开的嘴里。于是他们对峙开了：它进她就退；它退她就进——使它无论如何也不能脱掉嘴里的木榔头。似乎它那长长的嘴叉、带钩的牙齿，都是为着卡住这个榔头才生成的。它的野性从两颗绿幽幽玻璃球里放射出来，已经带上了绝望的色彩；她也乏力了，她真想坐下来歇息一下，可她不能，人到这种时候所需要的究竟是什么，她十分清楚。她还实在用不着将脸紧紧压住它的咽喉，嘴里满是毛，让一小股并不好吃的，暖和的液体慢慢流进她的喉咙。她只是和它对峙着，慢慢蓄积着一点点的力气。想到背后画夹里的草图，她并不想立刻结束它的性命——她还要好好观察观察它。狗日的！你的野劲哪儿去啦？你吃了人家多少羊？吃了人家多少猪？是你吃掉的“比尔”吗？还想来吃我？狗日的……她握着柞木干的手一点点朝着它的那头挪动，以便使她握着刀子的另一只手在观赏够